

关于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

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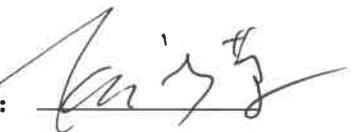
本人已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经本人认真自查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人为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！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》之签署页)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

柳新荣

2021年5月12日

关于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

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已于2021年5月12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经本人认真自查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人为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)的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函！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佳禾食品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函》之签署页)

实际控制人：

唐正青

唐正青

2021年5月12日